

評估計劃 (提早於中四修讀之學生適用)

科目： 615 - 酒店營運 學習範疇： 服務 課程提供機構： 職業訓練局

課業編號	課業名稱	評估方法	課業簡介	評估/呈交日期	所佔總分比重
1	旅遊服務業筆試	筆試	學生須完成一份有關旅遊服務業的筆試，試題形式包括多項選擇題及短答題。	第一學年 10月至11月間	10%
2	客務服務實務評估	實務評估	學生須根據賓客的要求，完成一項 5-10 分鐘有關客務服務的實務工作。	第一學年 12月至6月間 (備註 1)	15%
3	房務服務實務評估	實務評估	學生須根據賓客的要求，完成一項 5-10 分鐘有關房務服務的實務工作。	第一學年 12月至6月間(備註 1)	15%
4	客務及房務服務筆試	筆試	學生須完成一份有關客務及房務服務的筆試，試題形式包括多項選擇題及短答題。	第一學年 5月至6月間 (備註 1)	15%
5	餐飲服務綜合評估	筆試及 實務評估	(a) 筆試 - 學生須完成一份有關餐飲服務的筆試，試題形式包括多項選擇題及短答題。 (b) 實務評估 - 學生須根據賓客的要求，完成一項 5-10 分鐘有關餐飲服務的實務工作。	第二學年 10月至12月間 (備註 1)	20%
6	酒店業的未來發展 專題研習	專題研習報告及 口頭匯報	學生須以小組形式提交一份 1,500 至 2,000 字的專題研習報告及作口頭匯報，分析酒店業未來發展，並提出建議。每名組員須在課堂上作 5 分鐘的口頭匯報。	第二學年 1月至3月間	25%

備註：

1. 與課業(2)、(3)、(4)及(5)相關之課題並不是順序施教，課業評估日期會因應不同班別的上課安排而作出調動。